

二〇一八年江西省省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（草案）说明

1、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支出 109201 万元，包括：国有经济结构调整等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41642 万元，主要是以资本金注入方式用于支持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、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22 户国有企业发展；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7559 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补助下放和破产国有企业“三供一业”移交改造资金支出 66364 万元，工业企业结构调整支出 1195 万元。

2、调出资金 25679 万元，主要是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力度，其中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资金 10000 万元；国有企业改制逐年支付费用 12775 万元；国资委监管经费 2904 万元。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上缴一般公共预算比例达到 31.3%。

3、结转下年支出 42866 万元，主要是中央下放企业“三供一业”移交改造及工业企业结构调整等中央专项补助资金。